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烟芝政办字〔2021〕22号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动 “四上”企业扩规模增实力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关于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动“四上”企业扩规模增实力的实施意见》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动“四上”企业 扩规模增实力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构建“1+233”工作体系决策部署，加快落实“突破芝罘”战略，全面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现就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推动“四上”企业扩大规模增强实力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充分认识加快培育市场主体的重要意义，把培育市场主体作为缩小与先进城市差距、解决民生问题、提升实体经济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创新工作方法，优化政策支持，促进各类市场主体规模持续扩大，质量不断提升，为高质量突破芝罘，加快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二、目标任务

到 2023 年底，全区市场主体总量和实力均有大幅度提升，形成量质双升发展格局。

——市场主体总量快速增长。以发展壮大实体经济为重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到 2023 年，全区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26.8 万户以上。其中，各类企业总量达到 10 万户，个体工商户达到 16.7 万户。

——市场主体质量明显提升。以“四上”企业和“双高一外一上”企业培强做大为抓手，立足产业壮大市场主体，到 2023 年底，全区规上工业企业达到 117 家以上；规上服务业企业达到 251 家；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达到 720 家；房地产开发资质企业达到 33 家，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达到 180 家。“双高一外一上”企业（高技术企业和高成长型企业、外资企业、上市公司）实现新突破。到 2023 年，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 185 家；独角兽、单项冠军企业、瞪羚企业、专精特新等高成长型企业群体分别达到 1 家、9 家、11 家和 20 家；加快引进一批知名跨国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外资企业数量达到 35 家以上；上市公司数量达到 10 家左右。

三、推进措施

（一）建立“准四上”企业培育库。以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和行政审批、税务等部门年度登记资料为基础，各行业主管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纳统”的原则，加强对本行业规模（限额）以下企业的梳理排查，梳理占规上（限上）目标 90%、80%、70%、60%的企业名单，其中在我区工商登记注册和税务信息确认，且企业的行政管理、财务管理等核心部门在我区实地经营，实行统一核算，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作为重点培育对象，每年按不低于发展预期数的 1.2 倍建立“准四上”企业培育库，把具有一定规模、符合产业政策、有发展前景的企业入库进行重点培育、重点扶持。加强对入库企业的扶持培育和动态监管，培育库名单

每年年初审定更新，对达到规模（限额）以上统计标准的企业及时组织申报纳统。积极争取市外“四上”企业将注册地以及核心运营机构迁入我区，鼓励库内达标企业升规纳统，落实《芝罘区人民政府“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办法》，及时掌握退库和有退库风险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做好服务工作。（责任单位：区统计局、各行业主管部门）

（二）实施市场主体“四转”成长促进行动。落实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等 11 部门《关于做好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工作的通知》（烟市监字〔2020〕12 号）《关于进一步推动全市工业企业“小升规”工作的实施方案》（烟非公办〔2021〕3 号）《关于推进企业上市三年行动方案》（烟政办发〔2021〕10 号）等要求，积极支持“个转企”，给予符合申领条件的“个转企”企业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推动“小升规”，采用股权投资、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做强做优。大力推进“规改股”和“股上市”，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库，优选一批“专精特新”“隐形冠军”“瞪羚”“独角兽”等高成长企业纳入上市培育库，实施重点培育。（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工信局、科技局、地方金融监管局等）

（三）实施工业企业培育行动。大力引进一批控制力强的引领型、补链型、强链型市场主体，沿链集聚一批成长型中小企业。提升园区发展水平，打造一批由大企业引领、产业链式集聚的大

中小企业融通发展集群。将升规三年内的规上工业企业纳入高成长创新型企业培育库重点扶持，推荐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省级以上“专精特新”、瞪羚、小巨人和独角兽企业，对首次通过省级以上新认定的，享受《关于推进制造业强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烟办发电〔2021〕117号）相关支持奖励政策。（责任单位：区工信局）

（四）实施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行动。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主体通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参与创办科技型企业。全力推动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备案工作，到2023年，全区国家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突破300家。壮大高新技术企业，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到2023年，孵化科技型企业50家以上。支持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创业板、科创板等资本市场发展壮大。（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五）实施服务业企业培育行动。壮大重点企业，围绕服务业重点领域，筛选一批营业收入高、税收贡献大、就业人数多的服务业企业，争取纳入市级服务业领军企业示范培育工程。扶持新兴企业，聚焦新兴服务业领域，加快培育和催生电商直播、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线上零售、文化旅游、医养健康、体育服务等更多市场主体。到2023年，规上服务业企业数量达到251家。（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商务局、工信局、文旅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等）

（六）实施房地产和建筑企业培育行动。大力促进房地产业

转型升级，建立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加快培育大型房地产企业集团，向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方向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支持开发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对资质良好、诚信经营的骨干企业在授信额度、质押融资、债券融资等方面给予支持。在土地出让金和基础设施配套费缴纳方式、商品房预售许可和资金监管等方面，对骨干企业予以倾斜和扶持。鼓励市内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股权置换、混改等方式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龙头企业。招引建筑施工企业及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建筑服务业企业总部、科研机构来烟发展，打造建筑业总部基地。（责任单位：区住建局）

四、保障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部门要认真贯彻本实施意见，强化组织保障、工作统筹、政策落实，推进本辖区本行业市场主体暨“四上”企业取得长足和突破性发展。各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具体负责推动本行业本领域市场主体培育工作。区级建立“四上”企业培育联席会议制度，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重大问题。“四上”企业培育联席会议由区政府负责日常工作的副区长任召集人，区发改局、科技局、工信局、财政局、住建局、商务局、文旅局、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统计局、投资促进中心等部门为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负责指导调度企业纳统工作。

（二）做好纳统服务。对列入“四上”企业培育库的企业，加

强指导和服务，围绕企业上规模、上水平，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由统计部门牵头，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企业业主、经营管理人员、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帮助企业提升管理水平，增强企业自觉履行统计法定职责意识，积极申报“四上”企业。统计部门要做好企业在“四上”入库工作上的业务指导和申报服务工作。

（三）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对市场主体培育工作的宣传力度，及时发布推进市场主体、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信息和工作动态，正确引导市场主体预期。各有关部门要按工作分工，建立政策辅导制度，组织开展政策宣传，将有关政策传达到企业，让每个企业了解政策，充分享受政策，增强企业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各部门要及时总结和推广市场主体培育的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为推进市场主体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五、其他要求

（一）本意见由区发改局负责解释。

（二）本意见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实施，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1.2021-2023 年芝罘区市场主体培育目标

2.2021-2023 年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各部门企业
主体培育目标

3.2021-2023 年“四上”企业和“双高一外一上”企业主体
培育目标

附件 1

2021-2023 年芝罘区市场主体培育目标

年度 区市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企业	个体工商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合计	企业	个体工商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合计	企业	个体工商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合计	企业	个体工商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芝罘区	185515	69267	116145	103	214100	79500	134494	106	234000	87400	146493	107	268000	100100	167792	108
卧龙园	10112	5688	4407	17	11670	4333	7331	6	12755	4764	7985	6	14608	5456	9146	6
只楚园	17057	4767	12271	19	19685	7310	12366	10	21515	8036	13469	10	24641	9204	15427	10
幸福	26186	7605	18572	9	30221	11222	18984	15	33030	12337	20678	15	37829	14129	23684	15
黄务	11325	4138	7158	29	13070	4853	8210	6	14285	5335	8943	7	16360	6111	10243	7
世回尧	10900	4398	6500	2	12580	4671	7902	6	13749	5135	8607	6	15746	5881	9859	6
奇山	7334	3028	4303	3	8464	3143	5317	4	9251	3455	5791	4	10595	3957	6633	4
芝罘岛	2143	821	1319	3	2473	918	1554	1	2703	1010	1692	1	3096	1156	1938	1
东山	12426	5446	6971	9	14341	5325	9009	7	15674	5854	9812	7	17951	6705	11239	7
向阳	11000	4688	6311	1	12695	4714	7975	6	13875	5182	8686	6	15891	5935	9949	6
毓璜顶	19827	9067	10755	5	22882	8497	14374	11	25009	9341	15657	11	28643	10698	17933	12
凤凰台	16609	5857	10751	1	19168	7118	12041	9	20950	7825	13115	10	23994	8962	15022	10
通伸	20439	6821	13615	3	23588	8759	14818	12	25781	9629	16140	12	29527	11028	18486	12
白石	7828	2595	5232	1	9034	3355	5675	4	9874	3688	6181	5	11309	4224	7080	5

附件 2

2021-2023 年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各部门市场主体培育目标

所属行业 \ 年度目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牵头单位
合计	69,267	79500	87400	100100	—
一、农、林、牧、渔业	338	388	426	488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海洋局
其中：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活动	60	67	70	73	
二、采矿业	19	18	19	19	区工信局 区自然资源局
其中：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4	4	4	4	
三、制造业	2,622	2640	3010	3372	区工信局
其中：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131	146	148	150	
四、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9	77	78	79	区发改局 区工信局 区综合执法局
五、建筑业	7,494	8495	9500	11500	区住建局
六、服务业	58,725	67898	74367	84642	区发改局
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30244	34946	37295	40465	区商务局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02	2052	2200	2450	区住建局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所属行业 \ 年度目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牵头单位
住宿和餐饮业	1,955	2335	2435	3035	区商务局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215	4215	5215	6815	区工信局
金融业	666	700	750	1100	区地方金融监管局
房地产业	1,907	2340	2510	2710	区住建局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6	10906	12215	14414	各相关部门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3,547	4547	5547	6647	区科技局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3	220	230	245	区农业农村局 生态环境分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综合执法局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394	2557	2694	3100	区商务局 区住建局
教育	372	400	381	394	区教体局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10	350	381	459	区卫健局 区民政局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14	2314	2514	2808	区文旅局 区体育中心

附件 3

2021-2023 年“四上”企业和“双高一外一上” 企业主体培育目标

单位：户

年度目标 企业类型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责任单位	
一、“四上”企业目标						
规上工业企业	99	107	112	117	区工信局	
规上服务业企业	176	222	236	251	区发改局	
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485	600	660	720	区商务局	
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153	顺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和 上级政策导向，促进企业 晋级提档		166	区住建局	
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企业	33	顺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和 上级政策导向，促进企业 晋级提档		25		33
二、“双高一外一上”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89	140	155	185	区科技局	
高成 长创 新型 企业	省级以上单项冠军	7	7	8	9	区工信局
	省级以上独角兽	1	1	1	1	
	市级以上瞪羚企业	7	7	9	11	
	市级以上专精特新	12	18	20	20	
外资企业	25	25	30	35	区商务局	
其中，投资 1000 万美元以上的外资企业	6	10	12	15		
上市公司	8	9	10	10	区地方金融 监管局	

